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98

美元優先股股份代號：4603

歐元優先股股份代號：4604

人民幣優先股股份代號：84602

2018年 資本充足率報告

目錄

引言	2	銀行賬簿利率風險	28
資本充足率計算範圍	3	— 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管理	28
資本及資本充足率	5	— 銀行賬簿利率敏感性分析	29
— 資本管理高級方法實施	5	操作風險	30
— 資本充足率	5	— 操作風險管理	30
— 資本構成	5	— 法律風險	31
— 風險加權資產	8	— 反洗錢	32
— 內部資本充足評估	8	— 操作風險計量	32
— 資本規劃和 資本充足率管理計劃	8	流動性風險	33
全面風險管理	10	— 流動性風險管理	33
信用風險	12	— 流動性風險分析	34
— 信用風險管理	12	其他風險相關信息	35
— 信用風險暴露	14	— 銀行賬簿股權風險	35
— 內部評級法	14	— 聲譽風險	35
— 權重法	17	— 國別風險	36
— 信用風險緩釋	18	薪酬	37
— 貸款質量及貸款減值準備	19	附件	39
— 交易對手信用風險	20	— 資本構成	39
— 資產證券化	21	— 集團口徑的資產負債表	45
市場風險	26	— 有關科目展開說明表	47
— 市場風險管理	26	— 2018年末合格資本工具 主要特徵	49
— 市場風險計量	26	釋義	56

本報告分別以中、英文兩種文字編製，在對兩種文本的理解上發生歧義時，以中文文本為準。

引言

公司簡介

中國工商銀行成立於1984年1月1日。2005年10月28日，本行整體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10月27日，本行成功在上交所和香港聯交所同日掛牌上市。

經過持續努力和穩健發展，本行已經邁入世界領先大銀行之列，擁有優質的客戶基礎、多元的業務結構、強勁的創新能力和市場競爭力。本行將服務作為立行之本，堅持以服務創造價值，向全球703.3萬公司客戶和6.07億個人客戶提供全面的金融產品和服務。本行自覺將社會責任融入發展戰略和經營管理活動，在發展普惠金融、支持精準扶貧、保護環境資源、支持公益事業等方面受到廣泛讚譽。

本行始終聚焦主業，堅持服務實體經濟的本源，與實體經濟共榮共存、共擔風雨、共同成長；始終堅持風險為本，牢牢守住底線，不斷提高控制和化解風險的能力；始終堅持對商業銀行經營規律的把握與遵循，致力於打造「百年老店」；始終堅持穩中求進、創新求進，持續深化大零售、大資管、大投行以及國際化和綜合化戰略，積極擁抱互聯網；始終堅持專業專注，開拓專業化經營模式，鍛造「大行工匠」。

本行連續六年蟬聯英國《銀行家》全球銀行1000強、美國《福布斯》全球企業2000強及美國《財富》500強商業銀行子榜單榜首，並連續三年位列英國Brand Finance全球銀行品牌價值500強榜單榜首。

披露依據

本報告根據原中國銀監會2012年6月發佈的《資本辦法》及相關規定編製並披露。

披露聲明

本報告包含若干對本行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業務發展的前瞻性陳述。這些陳述乃基於現行計劃、估計及預測而作出，與日後外部事件或本集團日後財務、業務或其他表現有關，可能涉及的未來計劃並不構成本行對投資者的實質承諾，故投資者及相關人士均應當對此保持足夠的風險認識，並且應當理解計劃、預測與承諾之間的差異。

資本充足率計算範圍

被投資機構併表處理方法

本行根據《資本辦法》計算各級資本充足率。併表資本充足率計算範圍包括本行以及符合《資本辦法》規定的本行直接或間接投資的金融機構。

各類被投資機構在併表資本充足率計算中採用的處理方法

序號	被投資機構類別	併表處理方法
1	擁有多數表決權或控制權的金融機構(保險公司除外)	納入併表範圍
2	擁有多數表決權或控制權的保險公司	不納入併表範圍，從各級資本中對應扣除資本投資；若存在資本缺口，扣除相應的資本缺口
3	對金融機構的大額少數資本投資	不納入併表範圍，將核心一級資本投資合計超過本行核心一級資本淨額10%的部分扣除，其他一級資本投資和二級資本投資應從相應層級資本中全額扣除，未達到門檻扣除限額的部分計算風險加權資產
4	對金融機構的小額少數資本投資	不納入併表範圍，將投資合計超出本行核心一級資本淨額10%的部分從各級監管資本中對應扣除，未達到門檻扣除限額的部分計算風險加權資產
5	對工商企業的少數股權投資	不納入併表範圍，計算風險加權資產

2018年末，本行併表資本充足率計算範圍和財務併表範圍存在差異的被投資機構為工銀安盛。根據《資本辦法》的相關規定，工銀安盛在併表資本充足率計算時進行扣除處理。

資本充足率計算範圍

納入併表範圍和採用扣除處理的主要被投資機構

納入併表範圍的前十大被投資機構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序號	被投資機構名稱	投資餘額	持股比例(%)	註冊地	業務性質
1	工銀亞洲	40,754	100.00	中國香港	商業銀行
2	工銀投資	12,000	100.00	中國南京	金融資產投資
3	工銀租賃	11,000	100.00	中國天津	租賃
4	工銀澳門	10,316	89.33	中國澳門	商業銀行
5	工銀標準	5,348	60.00	英國倫敦	商業銀行
6	工銀泰國	4,898	97.86	泰國曼谷	商業銀行
7	工銀阿根廷	4,521	80.00	阿根廷布宜諾斯艾利斯	商業銀行
8	工銀國際	4,066	100.00	中國香港	投資銀行
9	工銀歐洲	3,294	100.00	盧森堡	商業銀行
10	工銀土耳其	2,712	92.84	土耳其伊斯坦布爾	商業銀行

採用扣除處理的被投資機構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序號	被投資機構名稱	投資餘額	持股比例(%)	註冊地	業務性質
1	工銀安盛	7,980	60.00	中國上海	保險

資本缺口及資本轉移限制

2018年末，本行持有多數股權或擁有控制權的被投資金融機構按當地監管要求衡量不存在監管資本缺口。報告期內，集團內資金轉移無重大限制。

資本及資本充足率

資本管理高級方法實施

2014年4月，原中國銀監會正式批覆本行實施資本管理高級方法。按照原中國銀監會批准的資本管理高級方法實施範圍，符合監管要求的公司信用風險暴露採用初級內部評級法、零售信用風險暴露採用內部評級法、市場風險採用內部模型法、操作風險採用標準法，內部評級法未覆蓋的信用風險採用權重法，內部模型法未覆蓋的市場風險採用標準法。

資本充足率

集團及母公司資本充足率計算結果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項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集團	母公司	集團	母公司
根據《資本辦法》計算：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2,232,033	2,040,396	2,030,108	1,856,054
一級資本淨額	2,312,143	2,102,348	2,110,060	1,935,429
總資本淨額	2,644,885	2,419,120	2,406,920	2,216,707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12.98%	13.23%	12.77%	12.88%
一級資本充足率	13.45%	13.63%	13.27%	13.44%
資本充足率	15.39%	15.68%	15.14%	15.39%
根據《商業銀行資本充足率管理辦法》及相關規定計算：				
核心資本充足率	11.54%	11.89%	11.65%	11.96%
資本充足率	14.11%	14.34%	14.56%	14.67%

資本構成

2018年末，根據《資本辦法》計算的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12.98%，一級資本充足率13.45%，資本充足率15.39%，均滿足監管要求。

資本及資本充足率

根據《資本辦法》計算的集團資本充足率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項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核心一級資本	2,247,021	2,044,390
實收資本	356,407	356,407
資本公積可計入部分	151,968	151,952
盈餘公積	261,636	232,660
一般風險準備	278,980	264,850
未分配利潤	1,205,924	1,096,868
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分	3,752	2,716
其他	(11,646)	(61,063)
核心一級資本扣除項目	14,988	14,282
商譽	8,820	8,478
其他無形資產(土地使用權除外)	1,927	1,532
對未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項目進行現金流套期形成的儲備	(3,739)	(3,708)
對有控制權但不併表的金融機構的核心一級資本投資	7,980	7,980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2,232,033	2,030,108
其他一級資本	80,110	79,952
其他一級資本工具及其溢價	79,375	79,375
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分	735	577
一級資本淨額	2,312,143	2,110,060
二級資本	332,742	297,360
二級資本工具及其溢價可計入金額	202,761	222,321
超額貸款損失準備	127,990	71,736
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分	1,991	3,303
二級資本扣除項目	-	500
對未併表金融機構大額少數資本投資中的二級資本	-	500
總資本淨額	2,644,885	2,406,920
風險加權資產⁽¹⁾	17,190,992	15,902,801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12.98%	12.77%
一級資本充足率	13.45%	13.27%
資本充足率	15.39%	15.14%

註：(1) 為應用資本底線及校準後的風險加權資產。

根據原中國銀監會《關於印發商業銀行資本監管配套政策文件的通知》附件2《關於商業銀行資本構成信息披露的監管要求》的規定披露的信息請參見本報告附件，包括資本構成、集團口徑的資產負債表(財務併表和監管併表)、資產負債表項目展開說明表、資本構成項目與展開的資產負債表項目之間的對應關係以及資本工具主要特徵。

資本計算中的限額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一、可計入二級資本的超額貸款損失準備的限額		
內部評級法覆蓋部分		
實際計提的貸款損失準備	393,682	322,539
預期損失	228,454	255,878
超額貸款損失準備	165,228	66,661
不考慮並行期調整可計入二級資本的 超額貸款損失準備的限額	62,242	58,735
考慮並行期調整因素後高於150%撥備覆蓋率的 超額貸款損失準備可計入二級資本的部分	57,982	3,064
考慮並行期調整可計入二級資本的 超額貸款損失準備的限額	120,224	61,799
並行期內超額貸款損失準備可計入二級資本的部分	120,224	61,799
內部評級法未覆蓋部分		
實際計提的貸款損失準備	19,049	17,943
貸款損失準備最低要求	11,283	8,006
超額貸款損失準備	7,766	9,937
可計入二級資本的超額貸款損失準備的限額	64,705	56,662
超額貸款損失準備可計入二級資本的部分	7,766	9,937
二、適用門檻扣除法的各項目扣除限額		
對未併表金融機構的小額少數資本投資	64,004	35,059
相關限額	223,203	203,011
應扣除部分	-	-
對未併表金融機構的大額少數資本投資中核心 一級資本投資	32,215	28,353
相關限額	223,203	203,011
應扣除部分	-	-
其他依賴於銀行未來盈利的淨遞延稅資產	57,073	48,158
相關限額	223,203	203,011
應扣除部分	-	-
對未併表金融機構大額少數資本投資中的核心一級 資本和其他依賴於銀行未來盈利的淨遞延稅資產 未扣除部分	89,288	76,511
相關限額	334,805	304,516
應扣除部分	-	-

關於本行報告期內股本的變動情況，請參見2018年度報告「股本變動及主要股東持股情況」的相關內容。關於本行報告期內重大資本投資行為，請參見2018年度報告「重要事項」的相關內容。

風險加權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信用風險加權資產	15,558,010	14,332,051
內部評級法覆蓋部分	10,373,820	9,789,156
內部評級法未覆蓋部分	5,184,190	4,542,895
市場風險加權資產	368,580	347,665
內部模型法覆蓋部分	308,425	268,963
內部模型法未覆蓋部分	60,155	78,702
操作風險加權資產	1,264,402	1,223,085
合計	17,190,992	15,902,801

內部資本充足評估

本行內部資本充足評估由風險識別、實質性風險評估、資本充足預測和全面風險壓力測試等部分組成。風險識別是對本行面臨的主要風險的判斷。實質性風險評估體系實現了對本行所有實質性風險的評估，對各類實質性風險的風險狀況和管理情況進行全面分析，得出本行目標資本充足率。資本充足預測是在考慮本行業務規劃和財務規劃基礎上，預測各類風險加權資產和資本的變動，進而預測未來幾年的資本充足水平。全面風險壓力測試是在分析未來宏觀經濟走勢的前提下，設置能體現本行業務經營、資產負債組合和風險特徵的壓力情景，得出壓力情景下本行資本充足率等指標的變化情況。

資本規劃和資本充足率管理計劃

2018年，為適應新的經濟金融形勢和監管要求，本行董事會、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中國工商銀行2018-2020年資本規劃》。規劃綜合考慮國內外資本監管要求、可持續發展需要及股東回報要求，明確了資本管理目標和具體措施。規劃期內，本行將努力實現各級資本充足率持續滿足中國監管法規和全球系統重要性銀行資本附加等監管要求，並保持一定的安全邊際和緩衝區間，以支持本行戰略發展，並防止因意外情況發生導致資本充足率降低至監管政策要求之下。在資本充足率達到合理水平的基礎上，本行將注重平衡資本充足與資本回報的關係，保持資本充足率水平的穩定。本行將繼續加強資本補充和資本使用的統籌管理，進一步完善資本管理制度，持續深化經濟資本管理改革，提高資本使用效率和資本回報水平。

《資本辦法》規定中國商業銀行應在2018年底前達到資本充足率監管新要求，並鼓勵有條件的商業銀行提前達標。遵照相關監管政策並根據《中國工商銀行資本充足率達標規劃》，報告期內本行各級資本充足率指標均已達標，並持續滿足監管要求。

本行在通過利潤留存補充資本的基礎上，積極拓展外源性資本補充渠道，持續推進新型資本工具發行工作。

根據資本規劃及資本補充計劃，本行於2019年3月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公開發行規模為550億元人民幣的二級資本債券。募集資金依據適用法律和監管部門的批准，全部用於補充本行二級資本。請參見本行在香港聯交所網站和上交所網站發佈的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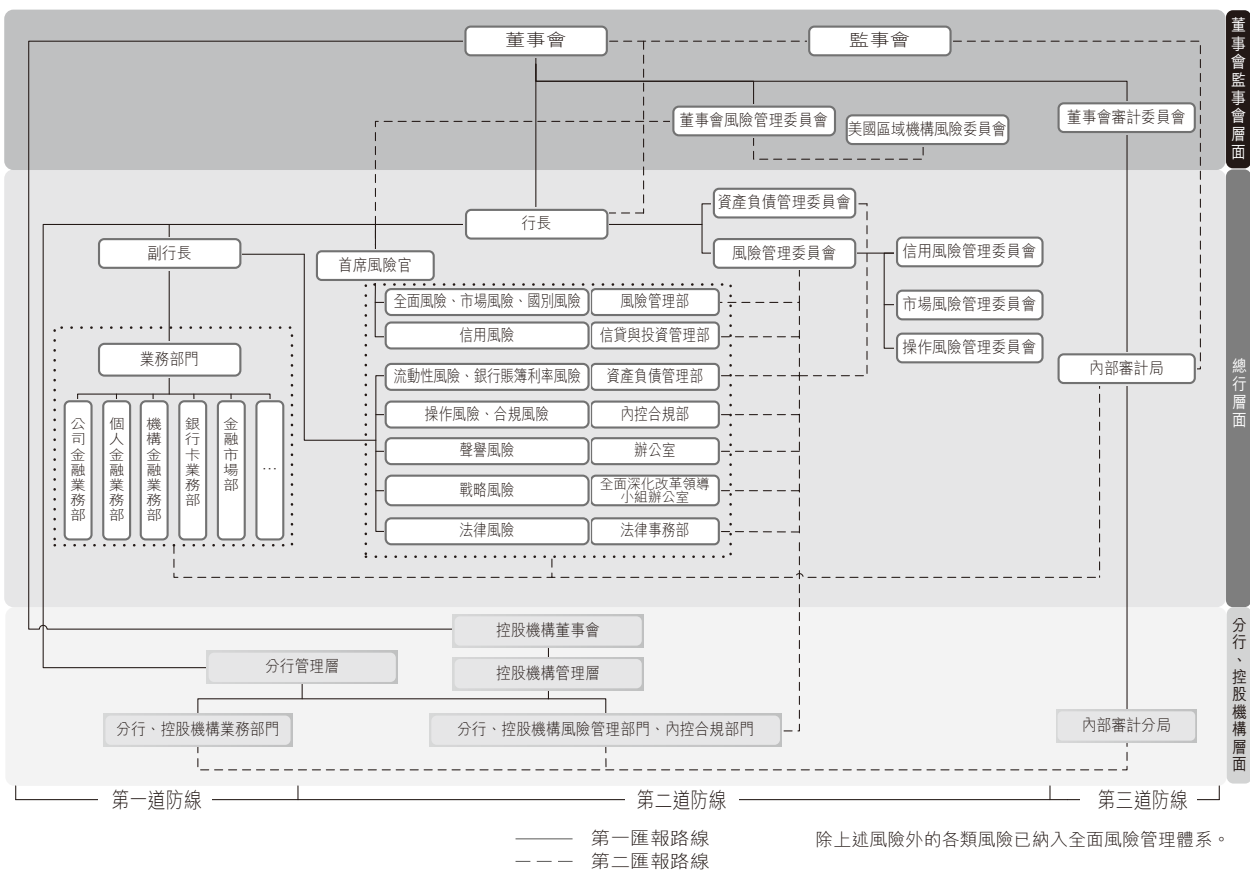
本行董事會於2019年3月28日審議通過《關於發行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的議案》，本行擬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總額共計不超過人民幣800億元減記型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募集資金將用於補充本行其他一級資本。本次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發行方案尚待本行股東大會審議批准，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後，還需獲得相關監管機構的批准。請參見本行在香港聯交所網站和上交所網站發佈的公告。

本行董事會和股東大會分別於2018年8月30日和2018年11月21日審議通過《關於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境內發行優先股股票方案的議案》和《關於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境外發行優先股股票方案的議案》，擬在境內外市場發行總額共計不超過等額人民幣1,000億元優先股，其中在境內市場一次或分次發行不超過人民幣1,000億元優先股、在境外市場發行不超過等額人民幣440億元優先股，具體發行數額由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可轉授權)在上述額度範圍內確定。本次境內外優先股發行所募資金在扣除發行費用後，將全部用於補充本行其他一級資本。本次優先股發行方案尚待相關監管機構的批准。

全面風險管理

全面風險管理是指通過建立有效制衡的風險治理架構，培育穩健審慎的風險文化，制定統一的風險管理策略和風險偏好，執行風險限額和風險管理政策，有效識別、評估、計量、監測、控制或緩釋、報告各類風險，為實現集團經營和戰略目標提供保證。本行在全面風險管理中遵循的原則包括全覆蓋、匹配性、獨立性、前瞻性、有效性原則等。

董事會及其專門委員會、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其專業委員會、風險管理部門和內部審計部門等構成本行風險管理的組織架構。本行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如下：



2018年，本行持續推進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完善風險管理技術和手段，提高風險預判和動態調控能力，進一步提升全面風險管理的前瞻性和有效性。推進落實最新監管要求，完善全面風險管理制度體系，建立風險偏好分層級管理體系，強化風險限額管理，全面提升有效風險數據加總和風險報告能力；投產集團投融資風險監控平台，提升交叉性風險管理能力；加強集團併表風險管理，提升非銀子公司風險管理能力，強化境外機構區域風險管理；持續推進風險計量體系建設及成果應用，積極推動大數據等金融科技手段應用，優化內部評級與反欺詐模型，提高風險計量的準確性與穩定性。推進內部評級在信用風險管理中的應用；提高集團市場風險管理水平和前瞻性分析能力，加強交易行為監控；強化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管理體系和管理機制建設，進一步完善利率風險管理策略、管理政策和管理流程；繼續堅持穩健審慎的流動性管理策略，夯實流動性風險管理制度及系統基礎；加強操作風險管理工具應用和數據質量管理，持續開展重點領域和關鍵環節風險治理；積極落實資管新規要求，深化理財業務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因借款人或交易對手未按照約定履行義務從而使銀行業務發生損失的風險。本行信用風險主要來源包括：貸款、資金業務(含存放同業、拆放同業、買入返售、企業債券和金融債券投資等)、應收款項、表外信用業務(含擔保、承諾、金融衍生品交易等)。

信用風險管理

本行嚴格遵循信用風險管理相關監管要求，在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的領導下，貫徹執行既定的戰略目標，實行獨立、集中、垂直的信用風險管理模式。董事會對信用風險管理有效性承擔最終責任；高級管理層負責執行董事會批准的信用風險管理戰略、總體政策及體系；高級管理層下設的信用風險管理委員會是本行信用風險管理的審議決策機構，負責審議信用風險管理的重大、重要事項，並按照信用風險管理委員會工作規則開展工作；各級信貸與投資管理部門負責本級的信用風險牽頭管理工作，各業務部門按照職能分工執行本業務領域的信用風險管理政策和標準。

本行信用風險管理主要特點：(1)統一風險偏好。對全行各類信用風險敞口，執行統一的信用風險偏好；(2)全流程管理。信用風險管理覆蓋從客戶調查、評級授信、貸款評估、貸款審查審批、貸款發放到貸後監控整個過程；(3)系統管理。持續加強信貸信息系統建設，完善信用風險管控工具；(4)從嚴治貸。對經營機構和信貸從業人員實行嚴格的資質管理；(5)設置專門機構負責對各類信用風險業務實施統一風險監控。

按照貸款風險分類的監管要求，本行實行貸款質量五級分類管理，根據預計貸款本息收回的可能性把貸款劃分為正常、關注、次級、可疑和損失五類。為實行信貸資產質量精細化管理，提高風險管理水平，本行對公司類貸款實施十二級內部分類體系。本行對個人信貸資產質量實施五級分類管理，綜合考慮借款人的違約月數、預期損失率、信用狀況、擔保情況等定性和定量因素，確定貸款質量分類結果。

公司類貸款信用風險管理

持續加強信貸制度體系建設。完善以客戶為中心的信用風險管理體系，推進集團信用風險的統一管理。進一步規範優質金融資產質押、優質金融機構及優質主權實體提供信用支持的信貸業務管理。健全金融機構客戶信用風險管理框架，強化金融機構客戶信用風險管理。加強表外業務管理，進一步規範商業承兌匯票貼現業務，強化法人客戶貸款承諾管理。優化擔保制度體系，落實融資性擔保機構監管要求，嚴格融資性擔保機構管理。

強化信貸政策的戰略引領。圍繞區域協同發展戰略規劃，突出粵港澳大灣區、雄安新區、三大支撐帶等重點區域，對接交通運輸、基礎設施和公共服務等領域的重大項目和民生工程、在建項目的投融資需求。抓住推進製造強國戰略的機遇期，重點支持先進製造業加快發展和傳

統產業轉型升級，助力新的經濟動能累積。優選醫療、教育、養老、旅遊、文化等現代服務業項目，服務人民群眾美好生活需要。

加強房地產行業風險管理。引導加大房地產領域民生保障力度，繼續擇優支持棚戶區改造貸款業務，穩步開展租賃住房貸款業務。對商業性房地產貸款在總量控制的基礎上，實施區域差異化信貸政策，重點支持一線城市以及庫存消化週期合理、潛在需求充足的二線城市普通商品住房項目，審慎把握三、四線城市新增住房開發貸款業務；從嚴控制商用房開發貸款及商業性棚戶區改造貸款業務。

加強小企業信貸風險管理。構建從客戶准入、中台審批到貸後管理的全流程普惠金融風險防控體系；嚴控新增貸款質量，加強細分市場研究和目標客戶庫管理，根據小微企業貸款產品特點採取差異化的盡調模式；修訂小微企業貸款存續期管理辦法，規範小微信貸業務存續期管理模式；利用大數據平台完善數據監測模型，多維度持續提升小微企業貸款風險監測水平；定期排查存量風險貸款，分類開展風險防範和化解，全面夯實資產質量。

個人貸款信用風險管理

持續完善個貸業務制度體系，嚴格個人住房貸款准入要求，制定差異化的貸款准入及房貸業務合作機構管理制度。強化風險監測力度和粒度，優化風險監控模型部署，密切監控個人住房貸款業務各環節風險點。優化個貸業務系統管理功能，搭建政銀互聯系統平台，通過與政府相關部門信息系統互聯進一步保障交易真實性；完善業務系統合作機構管理功能，差異化定制不同類型開發商准入審批層級；優化貸後重大事項報告、違約催收管理系統功能，着力提升風險管控能力。

信用卡業務信用風險管理

完善信用卡業務風險管理制度體系，加強個人客戶信用類融資限額管理；優化授信策略，動態調整客戶授信額度；推動大數據決策引擎升級應用，提高審批決策效率及智能化水平，強化貸中高危客戶早期監測預警；加強欺詐風險防範，建立全流程欺詐風險防控體系；與第三方互聯網平台積極開展聯合風險排查；持續做好不良資產清收處置工作，拓展催收方式，多渠道化解不良資產。

資金業務信用風險管理

在嚴格執行全行信用風險管理政策統一要求的基礎上，加強投資業務面臨的信用風險投前甄別分析與投後管理，對重點風險行業存量業務加大監測力度。嚴格落實貨幣市場交易各項監管要求，加強交易對手准入事前審查與風險動態監測，密切關注業務存續期內交易對手資質變化和押品估值變動，加強業務風險防範主動性。積極推進在衍生產品業務中簽署ISDA、NAFMII等法律協議，通過金融市場交易管理平台切實加強衍生產品業務交易對手授信額度管控，強化代客交易保證金動態管理。

信用風險暴露

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內部評級法 覆蓋部分	內部評級法 未覆蓋部分	內部評級法 覆蓋部分	內部評級法 未覆蓋部分
公司	9,509,057	1,500,505	9,056,035	1,584,005
主權	—	5,391,809	—	4,881,015
金融機構	—	3,225,894	—	2,954,157
零售	5,479,175	469,137	4,800,855	396,636
股權	—	85,409	—	50,614
資產證券化	—	79,182	—	18,669
其他	—	5,444,366	—	5,826,641
風險暴露合計	14,988,232	16,196,302	13,856,890	15,711,737

內部評級法

內部評級體系治理架構

董事會承擔全行內部評級體系管理的最終責任，監督並確保高級管理層制定並實施必要的內部評級政策和流程，審批內部評級體系重大政策制度和實施規劃。高級管理層承擔全行內部評級體系管理的執行責任。總行風險管理部牽頭負責內部評級體系設計開發、實施、監控和推廣；總行授信審批部負責全行法人客戶評級工作的組織管理；總行信貸與投資管理部、個人金融業務部、銀行卡業務部、資產負債管理部、財務會計部等相關部門負責內部評級結果的應用。總行內部審計局負責內部評級體系的內部審計工作。各分行風險管理部門牽頭負責內部評級體系運行監控、推廣應用和分析報告工作；分行相關客戶管理部門具體負責內部評級調查、實施和評級結果應用工作。

非零售業務

本行採用初級內部評級法計量符合監管要求的非零售信用風險，通過統計計量技術結合專家經驗建立評級模型。模型包含定量評分與定性評分兩部分，主要通過客戶財務指標、競爭能力、管理水平、經營情況等方面對客戶償債能力和償債意願進行評價。根據評分結果確定客戶評級，並通過統一設置的主標尺映射出違約概率。

本行嚴格按照監管要求對內部評級模型中的相關風險參數進行計量。非零售初級內部評級法下，違約概率的確定以本行法人客戶超過10年的歷史違約情況為基礎，並考慮不同資產組合的長期違約趨勢。內部評級參數的維護符合本行內部評級參數管理規定並定期監控驗證。

非零售信用風險初級內部評級法計量結果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8年12月31日					
違約概率級別	違約 風險暴露	加權平均 違約概率	加權平均 違約損失率	風險 加權資產	平均 風險權重
等級1	1,028,554	0.09%	44.82%	295,902	28.77%
等級2	1,241,539	0.21%	43.07%	568,046	45.75%
等級3	1,927,918	0.65%	42.91%	1,417,249	73.51%
等級4	2,237,164	1.61%	42.98%	2,145,184	95.89%
等級5	1,628,203	2.54%	42.37%	1,696,971	104.22%
等級6	634,196	3.72%	42.17%	724,280	114.20%
等級7	255,674	5.28%	41.72%	320,157	125.22%
等級8	111,927	7.20%	42.07%	162,405	145.10%
等級9	99,847	9.60%	42.76%	168,379	168.64%
等級10	37,199	18.00%	41.75%	74,602	200.55%
等級11	113,740	56.00%	42.88%	210,507	185.08%
等級12	193,096	100.00%	44.01%	56,599	29.31%
合計	9,509,057	—	—	7,840,281	82.45%

2017年12月31日					
違約概率級別	違約 風險暴露	加權平均 違約概率	加權平均 違約損失率	風險 加權資產	平均 風險權重
等級1	1,082,413	0.10%	44.83%	323,409	29.88%
等級2	1,131,860	0.22%	43.47%	545,264	48.17%
等級3	1,584,233	0.66%	43.15%	1,169,187	73.80%
等級4	2,400,421	1.64%	42.77%	2,300,607	95.84%
等級5	1,416,786	2.59%	42.04%	1,468,810	103.67%
等級6	594,603	3.72%	42.19%	686,814	115.51%
等級7	235,013	5.28%	41.61%	292,979	124.66%
等級8	74,325	7.20%	41.80%	106,656	143.50%
等級9	97,639	9.60%	42.07%	163,955	167.92%
等級10	69,107	18.00%	41.96%	131,773	190.68%
等級11	146,487	56.00%	42.87%	274,188	187.18%
等級12	223,148	100.00%	43.76%	454,736	203.78%
合計	9,056,035	—	—	7,918,378	87.44%

信用風險

零售業務

本行採用內部評級法計量符合監管要求的零售信用風險，運用建模方法並借鑒專家管理經驗，利用長期積累的歷史數據，建立了覆蓋各類零售產品完整生命週期的信用評分模型體系和覆蓋各類零售信貸資產風險敞口的資產池劃分與風險參數計量模型體系，實現對零售信用風險的模型量化管理。

本行運用現代數理統計技術，通過對客戶信息、資產信息、債項信息、交易信息等數據進行挖掘、分析、提煉，全面分析客戶的還款能力和還款意願，開發完成申請評分、行為評分和催收評分等信用評分模型體系，實現對零售業務完整生命週期的全覆蓋。

按照內部評級法的相關要求，本行形成了一套適應零售業務實際情況的資產池劃分流程和技術，開發完成用於各類風險參數計量的資產池劃分體系，在此基礎上實現對零售信貸資產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和違約風險暴露等風險參數的計量。

零售信用風險內部評級法計量結果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風險暴露類型	2018年12月31日				
	違約 風險暴露	加權平均 違約概率	加權平均 違約損失率	風險 加權資產	平均 風險權重
個人住房抵押貸款	4,523,389	1.27%	29.51%	1,034,874	22.88%
合格的循環零售	591,952	3.72%	54.41%	147,188	24.86%
其他零售	363,834	7.68%	47.46%	215,541	59.24%
合計	5,479,175	—	—	1,397,603	25.51%

風險暴露類型	2017年12月31日				
	違約 風險暴露	加權平均 違約概率	加權平均 違約損失率	風險 加權資產	平均 風險權重
個人住房抵押貸款	3,884,415	1.49%	26.46%	848,821	21.85%
合格的循環零售	491,901	4.03%	50.78%	126,576	25.73%
其他零售	424,539	9.68%	44.35%	245,677	57.87%
合計	4,800,855	—	—	1,221,074	25.43%

內部評級結果應用

本行內部評級結果廣泛應用於信用風險戰略和信貸政策制定、客戶准入、授信審批、貸款定價、貸後管理、資本計量、風險限額管理、撥備管理和績效考核等信用風險管理的全流程，在滿足監管要求的同時，已經成為本行信用風險管理和信貸經營決策的重要依據。

權重法

本行採用權重法計量內部評級法未覆蓋部分信用風險暴露。

按權重劃分的內部評級法未覆蓋部分風險暴露

人民幣百萬元

風險權重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風險暴露	未緩釋 風險暴露	風險暴露	未緩釋 風險暴露
0%	5,669,941	5,664,069	5,996,987	5,996,987
2%	465,876	20,342	25,768	25,768
20%	3,672,365	3,608,768	3,583,364	2,873,845
25%	1,778,173	1,218,306	1,809,348	1,110,675
50%	104,871	104,832	90,620	86,846
75%	519,617	512,848	428,500	417,747
100%	3,802,030	2,995,969	3,673,749	2,848,347
150%	6,402	229	1,300	1
250%	104,421	104,269	83,332	83,263
400%	37,259	37,259	5,844	5,844
1250%	35,347	35,347	12,925	12,925
合計	16,196,302	14,302,238	15,711,737	13,462,248

註：本行在信用風險權重法計量過程中採用的權重嚴格遵循《資本辦法》的相關規定。

本行持有其他商業銀行發行的各級資本工具、對工商企業的股權投資、非自用不動產的風險暴露

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持有其他商業銀行發行的普通股	27,933	29,982
持有其他商業銀行發行的長期次級債券	29,917	5,859
持有其他商業銀行發行的優先股	3,231	-
對工商企業的股權投資	42,076	9,098
合計	103,157	44,939

信用風險緩釋

本行通常運用抵質押品和保證等方式轉移或降低信用風險。這些信用風險緩釋工具有效覆蓋了借款人的信用風險暴露。本行在進行授信業務時對風險緩釋工具進行審查，確保其可以降低信用風險。

本行定期監測抵質押品的市場價值以及保證人的償債能力，當出現特殊情況時，本行對抵質押品或保證人進行不定期監測。抵押品主要包括建設用地使用權、建築物及其他土地附着物等，質押品主要包括存款單、銀行本票、銀行承兌匯票等。抵質押品價值評估流程分為基本流程和直接認定流程。基本流程包括調查、評估審查、審定三個環節；直接認定流程包括調查、審定兩個環節。抵質押品價值初評時根據各類抵質押品的特點，綜合考慮市場價格、變現難易程度、是否存在影響資產處置價格的瑕疵及其他因素，運用適當的評估方法，認定抵質押品價值，以合理確定抵質押品的可擔保額度。抵質押品價值重評週期根據監管要求、市場變化及其他風險因素變化情況確定，在重評週期到期之前需完成抵質押品價值重新評估。抵質押品檢查中發現可能導致抵質押品價值貶損、客戶出現明顯不利變化的情形時，需對抵質押品價值進行不定期重新評估。

本行定期或根據內外部環境變化對風險緩釋的集中度風險進行分析，並採取相應的風險應對措施。本行通過信貸結構調整，不斷優化抵質押品結構，降低抵質押品集中度風險。

內部評級法覆蓋部分各類合格風險緩釋工具覆蓋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

風險暴露類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合格的 金融質押	其他 合格的 抵質押品	保證	合計	合格的 金融質押	其他 合格的 抵質押品	保證	合計
非零售業務								
公司	208,892	981,140	652,877	1,842,909	168,426	1,065,678	619,965	1,854,069
小計	208,892	981,140	652,877	1,842,909	168,426	1,065,678	619,965	1,854,069
零售業務								
個人住房抵押 貸款	-	4,523,389	-	4,523,389	-	3,884,415	-	3,884,415
其他零售	7,765	289,491	5,051	302,307	26,325	341,707	6,401	374,433
小計	7,765	4,812,880	5,051	4,825,696	26,325	4,226,122	6,401	4,258,848
合計	216,657	5,794,020	657,928	6,668,605	194,751	5,291,800	626,366	6,112,917

內部評級法未覆蓋部分各類合格風險緩釋工具覆蓋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

風險暴露類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淨額結算	抵質押 及保證	其他	合計	淨額結算	抵質押 及保證	其他	合計
表內信用風險	-	779,779	-	779,779	-	943,397	-	943,397
表外信用風險	-	54,756	-	54,756	-	71,280	-	71,280
交易對手 信用風險	11,618	-	1,047,911	1,059,529	12,285	-	1,222,527	1,234,812
合計	11,618	834,535	1,047,911	1,894,064	12,285	1,014,677	1,222,527	2,249,489

貸款質量及貸款減值準備

貸款五級分類分佈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項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正常	14,733,891	95.56	13,450,486	94.50
關注	450,930	2.92	561,974	3.95
不良貸款	235,084	1.52	220,988	1.55
次級	108,821	0.70	81,209	0.57
可疑	90,383	0.59	108,854	0.76
損失	35,880	0.23	30,925	0.22
合計	15,419,905	100.00	14,233,448	100.00

逾期貸款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逾期期限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額	佔各項 貸款的比重 (%)	金額	佔各項 貸款的比重 (%)
3個月以內	91,153	0.59	107,218	0.75
3個月至1年	83,846	0.54	68,209	0.48
1年至3年	63,010	0.41	80,919	0.57
3年以上	31,923	0.21	29,729	0.21
合計	269,932	1.75	286,075	2.01

註：當客戶貸款及墊款的本金或利息逾期時，被認定為逾期。對於可以分期付款償還的客戶貸款及墊款，如果部分分期付款已逾期，該等貸款的全部金額均被分類為逾期。

貸款減值準備變動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客戶貸款及墊款的減值準備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客戶貸款及墊款的減值準備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年初餘額	107,961	111,867	152,770	372,598	23	-	448	471
轉移：								
至第一階段	19,393	(17,976)	(1,417)	-	-	-	-	-
至第二階段	(4,901)	5,493	(592)	-	-	-	-	-
至第三階段	(2,869)	(40,413)	43,282	-	-	-	-	-
本年計提/(回撥)	38,217	24,083	85,074	147,374	173	0	(200)	(27)
本年核銷及轉出	(338)	(2,294)	(106,146)	(108,778)	-	-	-	-
收回已核銷貸款	-	-	2,141	2,141	-	-	-	-
其他變動	621	646	(1,871)	(604)	2	-	-	2
年末餘額	158,084	81,406	173,241	412,731	198	0	248	446

關於貸款減值準備計提方法，請參見2018年度報告財務報表附註中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的相關內容。

交易對手信用風險

交易對手信用風險是指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契約中的義務而造成經濟損失的風險。本行面臨的交易對手信用風險主要來源於場外衍生工具交易和證券融資交易。

交易對手在與本行發生衍生交易前，需滿足本行客戶准入標準的相關規定。本行對交易對手的信用狀況、風險管理水平、資本實力等進行全面評價，核定衍生交易專項授信額度並定期審核。在進行具體交易時，本行需事先查詢交易對手的授信額度是否充足。

對部分場外衍生金融交易，本行與交易對手依據雙方監管要求簽訂ISDA主協議下的信用支持附件(CSA)，規定抵押品的交換規則以降低信用風險。雙方根據監管合規要求定期對存續交易敞口進行估值，經雙方確認後以估值結果決定抵押品的交割金額。交易對手信用評級下調與抵押品互換情況並無固定聯繫，需根據協議條款內容而定。如協議條款中無相關表述，則交易對手信用評級下調不對雙方抵押品互換產生影響；如協議條款中包含相關表述，則根據協議規定對抵押品數量進行調整。

場外衍生工具交易對手信用風險暴露

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無淨額結算的風險暴露		
利率合約	4,830	3,567
匯率合約	35,610	32,061
股票合約	1,256	3,155
商品合約	10,121	15,124
信用衍生工具	3	112
無淨額結算的風險暴露合計	51,820	54,019
其中：衍生合約的正的總公允價值	19,988	21,887
淨額結算的風險暴露	48,849	57,494
以現期風險暴露法計量的信用風險暴露合計	100,669	111,513
抵質押品及用於對沖風險的信用衍生工具的風險緩釋影響	-	-
衍生工具淨信用風險暴露	100,669	111,513

信用衍生工具名義本金

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買入信用 衍生工具	賣出信用 衍生工具	買入信用 衍生工具	賣出信用 衍生工具
用於銀行自身的信用組合的 信用衍生工具的名義金額	3,819	3,698	1,970	2,459
信用違約互換	125	99	180	400
總收益互換	3,684	3,599	1,790	2,059
其他	10	-	-	-
銀行作為中介的信用衍生工具 的名義金額	5,931	6,680	8,222	8,222
信用違約互換	5,931	6,278	8,222	8,222
總收益互換	-	402	-	-

資產證券化

信貸資產證券化是發起機構將信貸資產信託給受託機構，由受託機構以資產支持證券的形式向投資機構發行受益證券，以該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支付資產支持證券收益的結構性融資活動。本行發起的資產證券化均為傳統型資產證券化。

資產證券化業務情況

本行參與資產證券化業務的方式主要包括作為資產證券化業務的發起機構和貸款服務機構、主承銷商以及投資機構。

◆ 作為發起機構和貸款服務機構

本行持續推進資產證券化業務發展，有效盤活存量資產，進一步優化信貸結構。截至2018年末，本行發起的資產證券化項目仍有部分基礎資產存續，項目運行平穩。本行作為發起機構，根據監管機構風險自留相關要求持有一定規模本行發行的資產支持證券，並對風險自留部分承擔相應的信用風險和市場風險，2018年末本集團繼續確認的資產價值為372.39億元。

本集團發起且報告期末尚未結清的信貸資產證券化業務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證券化產品	發起年份	發起機構	外部信用評級機構	基礎資產情況				
				基礎資產類型	發起時的暴露餘額	2018年末暴露餘額	2018年末不良餘額	2018年末逾期餘額
工元2015年第二期 信貸資產支持證券	2015	本行	聯合資信、 中債資信	公司類貸款	6,966	182	-	-
工元2016年第一期 不良資產支持證券	2016	本行	中誠信、 中債資信	公司類貸款	1,077	111	111	111
工元2016年第三期 不良資產支持證券	2016	本行	中誠信、 中債資信	個人貸款	4,080	1,140	1,140	1,140
工元2016年第四期 個人住房抵押貸款 資產支持證券	2016	本行	中誠信、 中債資信	個人貸款	10,255	5,469	-	-
工元2017年第二期 不良資產支持證券	2017	本行	中誠信、 中債資信	個人貸款	3,600	1,978	1,978	1,978
工元2017年第三期 個人住房抵押貸款 資產支持證券	2017	本行	中誠信、 中債資信	個人貸款	13,922	9,522	-	-
工元2017年第四期 個人住房抵押貸款 資產支持證券	2017	本行	中誠信、 中債資信	個人貸款	12,726	9,197	-	-
工元2017年第五期 個人住房抵押貸款 資產支持證券	2017	本行	聯合資信、 中債資信	個人貸款	13,052	9,042	-	-
工元2017年第六期 不良資產支持證券	2017	本行	聯合資信、 中債資信	個人貸款	510	4	4	4
工元2017年第七期 不良資產支持證券	2017	本行	中誠信、 中債資信	個人貸款	2,350	1,704	1,704	1,704
工元2018年第一期 個人住房抵押貸款 資產支持證券	2018	本行	聯合資信、 中債資信	個人貸款	10,950	8,975	-	-

本集團發起且報告期末尚未結清的信貸資產證券化業務(續)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證券化產品	發起年份	發起機構	外部信用評級機構	基礎資產情況				
				基礎資產類型	發起時的暴露餘額	2018年末暴露餘額	2018年末不良餘額	2018年末逾期餘額
工元2018年第二期 個人住房抵押貸款 資產支持證券	2018	本行	中債資信、 中誠信	個人貸款	10,877	8,833	-	-
工元2018年第三期 個人住房抵押貸款 資產支持證券	2018	本行	聯合資信、 中債資信	個人貸款	10,943	8,863	-	-
工元2018年第四期 個人住房抵押貸款 資產支持證券	2018	本行	中誠信、 中債資信	個人貸款	11,864	10,579	-	-
工元至誠2018年第一期 不良資產支持證券	2018	本行	中債資信、 聯合資信	個人貸款	470	107	107	107
工元至誠2018年第二期 不良資產支持證券	2018	本行	中誠信、 中債資信	個人貸款	1,240	1,240	1,240	1,240
工元至誠2018年第三期 不良資產支持證券	2018	本行	中誠信、 中債資信	個人貸款	441	441	441	441
工元至誠2018年第四期 不良資產支持證券	2018	本行	中誠信、 中債資信	個人貸款	525	525	525	525
工元2018年第五期 個人住房抵押貸款 資產支持證券	2018	本行	聯合資信、 中債資信	個人貸款	11,800	10,442	-	-
工元2018年第六期 個人住房抵押貸款 資產支持證券	2018	本行	中誠信、 中債資信	個人貸款	11,409	10,134	-	-
工元2018年第七期 個人住房抵押貸款 資產支持證券	2018	本行	中債資信、 聯合資信	個人貸款	11,302	10,086	-	-
工元2018年第八期 個人住房抵押貸款 資產支持證券	2018	本行	中誠信、 中債資信	個人貸款	13,422	12,283	-	-
工元2018年第九期 個人住房抵押貸款 資產支持證券	2018	本行	聯合資信、 中債資信	個人貸款	13,363	12,196	-	-
工元致遠2018年第一期 信貸資產支持證券	2018	本行	中債資信、 聯合資信	公司類貸款	5,455	4,236	-	-
工元至誠2018年第五期 不良資產支持證券	2018	本行	中債資信、 聯合資信	個人貸款	386	63	63	63

本集團發起且報告期末尚未結清的信貸資產證券化業務(續)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證券化產品	發起年份	發起機構	外部信用評級機構	基礎資產情況				
				基礎資產類型	發起時的暴露餘額	2018年末暴露餘額	2018年末不良餘額	2018年末逾期餘額
工元2018年第十期 個人住房抵押貸款 資產支持證券	2018	本行	中誠信、 中債資信	個人貸款	13,379	12,182	-	-
工元2018年第十一期 個人住房抵押貸款 資產支持證券	2018	本行	聯合資信、 中債資信	個人貸款	13,341	12,107	-	-
工元安居2018年第一期 個人住房抵押貸款 資產支持證券	2018	本行	中誠信、 中債資信	個人貸款	14,364	13,030	-	-
工元安居2018年第二期 個人住房抵押貸款 資產支持證券	2018	本行	聯合資信、 中債資信	個人貸款	14,323	13,102	-	-
工元安居2018年第三期 個人住房抵押貸款 資產支持證券	2018	本行	中債資信、 中誠信	個人貸款	14,284	14,284	-	-
工元至誠2018年第六期 不良資產支持證券	2018	本行	中誠信、 中債資信	個人貸款	2,250	2,250	2,250	2,250
工元至誠2018年第七期 不良資產支持證券	2018	本行	中誠信、 中債資信	個人貸款	555	555	555	555
工元至誠2018年第八期 不良資產支持證券	2018	本行	中誠信、 中債資信	個人貸款	880	880	880	880
工元安居2018年第四期 個人住房抵押貸款 資產支持證券	2018	本行	中債資信、 聯合資信	個人貸款	14,275	14,275	-	-
工元安居2018年第五期 個人住房抵押貸款 資產支持證券	2018	本行	中誠信、 中債資信	個人貸款	14,328	14,328	-	-
工元至誠2018年第九期 不良資產支持證券	2018	本行	中債資信、 聯合資信	個人貸款	379	379	379	379
合計					285,343	234,724	11,377	11,377

註：截至2018年末，本行未曾發起基礎資產具有循環特徵且帶有提前攤還條款的信貸資產證券化產品。

◆ 作為主承銷商

本行嚴格遵循法律法規，嚴格遵守執業規範和職業道德，按相關規定和協議約定履行義務，勤勉盡責，完成資產支持證券銷售和分銷等工作。

◆ 作為投資機構

本行投資本行發行並保留的資產支持證券及其他機構發行的主要為AAA級優先檔資產支持證券。本行承擔了所投資資產證券化產品的信用風險和市場風險。

關於資產證券化會計政策請參見2018年度報告財務報表附註中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的相關內容。

資產證券化風險暴露及資本要求

本行根據《資本辦法》的相關規定計量資產證券化風險暴露及資本要求。2018年末，資產證券化風險加權資產為1,253.88億元，資本要求為100.31億元。

資產證券化風險暴露

人民幣百萬元

風險暴露類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作為發起機構		
資產支持證券	39,492	3,689
作為投資者		
資產支持證券	39,690	14,980
合計	79,182	18,669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是指因市場價格(利率、匯率、股票價格和商品價格)的不利變動而使銀行表內和表外業務發生損失的風險。本行面臨的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利率風險和匯率風險(包括黃金)。

市場風險管理

市場風險管理是指識別、計量、監測、控制和報告市場風險的全過程，旨在建立和完善市場風險管理體系，明確職責分工和流程，確定和規範計量方法、限額管理指標和市場風險報告，控制和防範市場風險，提高市場風險管理水平。市場風險管理的目標是根據全行風險偏好將市場風險控制在可承受範圍之內，實現經風險調整的收益最大化。

本行嚴格遵循市場風險管理相關監管要求，實行獨立、集中、統籌的市場風險管理模式，形成了金融市場業務前、中、後台相分離的管理組織架構。董事會承擔對市場風險管理實施監控的最終責任；高級管理層負責執行董事會批准的市場風險管理戰略、總體政策及體系；高級管理層下設的市場風險管理委員會是本行市場風險管理的審議決策機構，負責審議市場風險管理的重大事項，並按照市場風險管理委員會工作規則開展工作；各級風險管理部門負責本級的市場風險牽頭管理工作，各業務部門按照職能分工執行本業務領域的市場風險管理政策和標準。

2018年，本行繼續深化集團市場風險制度體系建設，規範境外機構市場風險全流程管理；完善集團市場風險偏好限額傳導機制，加強集團匯率利率風險前瞻性分析，強化交易行為監控；深入推進全球市場風險管理系統(GMRM)境外延伸與推廣，提升市場風險管理系統及數據應用水平。

市場風險計量

市場風險資本要求

人民幣百萬元

風險類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內部模型法覆蓋部分	24,674	21,517
內部模型法未覆蓋部分	4,812	6,296
利率風險	2,220	3,012
商品風險	2,534	3,201
股票風險	16	39
期權風險	42	44
合計	29,486	27,813

註：根據原中國銀監會批准的資本管理高級方法實施範圍，本行市場風險內部模型法覆蓋範圍包括集團匯率風險、母公司及工銀加拿大利率一般風險、母公司商品風險，內部模型法未覆蓋部分採用標準法計量。

本行採用歷史模擬法(選取99%的置信區間、10天的持有期，250天歷史數據)計量風險價值並應用於內部模型法資本計量。

風險價值(VaR)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8年				2017年			
	期末	平均	最高	最低	期末	平均	最高	最低
一般風險價值	3,559	3,630	4,432	3,087	3,384	2,097	3,648	1,135
利率風險	118	98	147	51	79	257	535	64
匯率風險	3,510	3,566	4,388	2,990	3,313	2,068	3,568	1,158
商品風險	26	47	108	12	31	82	153	14
壓力風險價值	3,938	3,762	4,432	3,087	3,384	2,480	3,648	1,863
利率風險	140	122	356	76	229	254	460	73
匯率風險	3,868	3,692	4,388	2,990	3,313	2,477	3,568	1,840
商品風險	38	43	99	11	45	96	172	22

本行每日開展返回檢驗，驗證風險價值模型的準確性。截至報告期末的過去250個交易日內，集團返回檢驗突破次數處於中國銀保監會規定的綠區範圍。本行市場風險計量模型能夠及時捕捉金融市場波動情況，客觀反映本行面臨的市場風險。

2018年，本行持續完善市場風險壓力測試方案，依託全球市場風險管理系統(GMRM)，根據監管要求及集團內部管理需要，定期和不定期開展不同壓力情景下，不同風險層級和交易組合的市場風險壓力測試。不斷拓展市場風險壓力測試結果應用，提升集團市場風險壓力測試水平。

銀行賬簿利率風險

銀行賬簿利率風險指利率水平、期限結構等不利變動導致銀行賬簿經濟價值和整體收益遭受損失的風險。

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管理

2018年，本行堅持穩健審慎的風險偏好，強化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管理體系和管理機制建設，完善利率風險管理策略、管理政策和管理流程，加強資產負債數量工具、價格工具及衍生工具的組合運用，根據利率走勢和業務發展形勢，加大資產負債久期和利率敏感性缺口調控力度，有效管控銀行賬簿利率風險。

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管理體系與治理架構

本行建立了與系統重要性、風險狀況和業務複雜程度相符合的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管理體系，並與本行總體發展戰略、全面風險管理體系保持一致。本行銀行賬簿利率管理體系主要包括以下基本要素：有效的風險治理架構；完備的風險管理策略、政策和流程；全面的風險識別、計量、監測、控制和緩釋；健全的內控內審機制；完備的風險管理系統；充分的信息披露與報告。

本行嚴格遵循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管理相關監管要求，在法人和併表層面實施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管理，建立了權責明確、層次分明、框架完備的銀行賬簿利率風險治理架構。董事會承擔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高級管理層承擔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管理的實施責任；總行資產負債管理部負責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的牽頭管理，其他各部門和各機構按職能分工執行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管理政策和標準；總行內部審計局、內控合規部等部門承擔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管理的審查和評估職責。

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管理目標、策略和重要政策

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管理的目標是：根據本行的風險管理水平和風險偏好，在可承受的利率風險限度內，實現經風險調整後的淨利息收益最大化。

本行基於風險偏好、風險狀況、宏觀經濟和市場變化等因素制定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管理策略，並明確管理目標和管理模式。基於利率走勢預判和整體收益、經濟價值變動的計量結果，制定並實施相應管理政策，統籌運用利率風險管理調控工具開展風險緩釋與控制，確保本行實際承擔的利率風險水平與風險承受能力、意願相一致。

本行基於管理策略和目標制定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管理政策，明確管理方式和管理工具。通過制定或調整表內調節與表外對沖的利率風險管理方式，靈活運用資產負債數量工具、價格工具以及衍生工具進行管理調控，以及綜合運用限額管理體系、經營計劃、績效考評和資本評估等方式開展利率風險管控評估等，實現對各業務條線、分支機構、附屬機構以及利率風險影響顯著的產品與組合層面利率風險水平的有效控制。

壓力測試

本行銀行賬簿利率風險壓力測試遵循全面性、審慎性和前瞻性原則，採用利率風險敞口計量法和標準久期法，計量不同壓力情景下利率敞口變化對整體收益和經濟價值的影響。本行結合境內外監管要求、全行資產負債業務結構、經營管理情況以及風險偏好，考慮當前利率水平及歷史變化趨勢、資產負債總量和期限特徵、業務發展戰略及客戶行為等因素設置銀行賬簿利率風險壓力測試情景，按季度定期實施壓力測試。

銀行賬簿利率敏感性分析

按照中國銀保監會的相關規定，本行對銀行賬簿利率風險按月計量，按季報告。在計量利率變動對淨利息收入及股權價值的影響過程中，考慮存貸款特徵及歷史數據，將無到期日存款劃分至合理的時間區間，同時充分考慮個人住房按揭貸款面臨的提前償付可能，評估貸款提前償付行為對利率風險計量的影響。

假設市場整體利率發生平行變化，並且不考慮管理層為降低利率風險而可能採取的風險管理活動，2018年本行按主要幣種劃分的利率敏感性分析如下表：

人民幣百萬元

幣種	上升100個基點		下降100個基點	
	對利息淨收入的影響	對權益的影響	對利息淨收入的影響	對權益的影響
人民幣	(3,281)	(30,513)	3,281	33,093
美元	(1,645)	(5,679)	1,645	5,683
港幣	936	-	(936)	-
其他	(59)	(690)	59	691
合計	(4,049)	(36,882)	4,049	39,467

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是指由不完善或有問題的內部程序、員工和信息科技系統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損失的可能性，包括法律風險，但不包括策略風險和聲譽風險。本行可能面臨的操作風險損失類別包括七大類：內部欺詐，外部欺詐，就業制度和工作場所安全，客戶、產品和業務活動，實物資產的損壞，IT系統，執行、交割和流程管理。其中，外部欺詐，執行、交割和流程管理是本行操作風險損失的主要來源。

操作風險管理

本行嚴格遵循操作風險管理相關監管要求，實行「綜合管理、分類控制」的操作風險管控模式。董事會按照本行公司章程履行操作風險管理有效性的相關職責，高級管理層負責執行董事會批准的操作風險管理戰略、總體政策及體系。高級管理層下設的操作風險管理委員會是本行操作風險管理的組織協調機構，負責審議操作風險管理的重大事項，按照操作風險管理委員會工作規則開展工作。各級營銷及產品部門是操作風險管理的第一道防線，對本業務條線的操作風險管理負直接責任。各級內控合規部門是各級機構操作風險綜合管理部門，負責統籌安排和組織推動本級機構操作風險管理體系的建立和實施，承擔操作風險管理第二道防線組織管理的職責；各級監察、保衛、人力資源、信息科技、財務會計、法律事務、運行管理、信貸管理、風險管理等部門是各級機構操作風險分類控制部門，負責開展特定類別操作風險的管控工作，與綜合管理部門共同構成操作風險管理的第二道防線。內部審計部門負責審計評價操作風險管理體系運作情況，是操作風險管理的第三道防線。

本行操作風險的管理目標是：通過建立健全操作風險治理架構，提高操作風險管控水平，增強股東和公眾信心；通過識別高風險領域，化解各類操作風險隱患，增強客戶滿意度和員工歸屬感，提升整體服務水平；通過加強過程控制，綜合考慮和權衡控制成本與收益，改善操作風險管理資源配置，提高本行運營效率；通過採取有效的風險控制和緩釋措施，降低本行操作風險損失，提高控制能力和水平；通過審查和監督，滿足各項外部監管要求，將法律風險降至最低。

本行對於操作風險採取差異化的管理策略。對於高頻高危的操作風險採取規避策略，對於低頻高危的操作風險採取轉移策略，對於高頻低危的操作風險採取降低策略，對於低頻低危的操作風險採取承擔策略。

本行操作風險管理流程包括操作風險識別、評估、控制/緩釋、監測、計量、報告等環節。

- 風險識別：本行操作風險識別工作包括新產品和新業務操作風險識別、操作風險事件識別和操作風險損失事件識別等。
- 風險評估：本行制訂和實施與操作風險和控制自我評估、情景分析相關的管理辦法，定期對各業務條線、各分支機構的固有風險、控制有效性和剩餘風險大小進行全面、及時、客觀和前瞻性的估計。

- 風險控制/緩釋：本行制訂和實施操作風險基本控制標準及措施，建立和實施與操作風險緩釋相關的管理辦法，構建全行操作風險的控制體系，及時防範和化解操作風險隱患。本行操作風險緩釋手段包括但不限於外包、保險、連續性經營計劃、資本配置等方法。
- 風險監測：本行制訂和實施與操作風險監測工作相關的管理辦法，建立全域性、專業性和區域性的操作風險監測指標體系，定期對本業務條線、本機構關鍵風險敞口大小的變化進行監測、分析和提示。
- 風險計量：本行制訂和實施與操作風險資本計量相關的管理辦法，各有關部門按照職責分工，研究和完善經濟資本、監管資本的計算方法、模型，對資本進行分配、調整，對操作風險資本管理情況進行監控。
- 風險報告：本行制定和實施與操作風險報告相關的管理辦法，真實、全面反映各業務條線和所轄機構的操作風險狀況，揭示潛在關鍵風險，提出有效的改進措施和建議。

2018年，本行圍繞監管重點和操作風險變化趨勢，加強操作風險管理。持續開展重點領域和關鍵環節風險治理，積極開展深化整治工作，推動制度、流程、系統、機制等方面優化完善，推進關鍵環節的流程硬控制；強化外部欺詐風險管理，切實保護客戶資金安全；加強操作風險限額管理，做好限額指標監控和報告；優化操作風險計量系統，強化大額操作風險事件管控，持續加強操作風險管理工具應用和風險數據質量提升。報告期內，本行操作風險管理體系運行平穩，操作風險整體可控。

法律風險

法律風險是指由於銀行經營管理行為不符合有關法律法規、行政規章、監管規定及其他相關規則的要求，提供的產品、服務、信息或從事的交易以及簽署的合同協議等文件存在不利的法律缺陷，與客戶、交易對手及利益相關方發生法律糾紛(訴訟或仲裁)，有關法律法規、行政規章、監管規定及其他相關法律規則發生重要變化，以及由於內部和外部發生其他有關法律事件而可能導致法律制裁、監管處罰、財務損失或聲譽損失等不利後果的風險。

本行基於保障依法合規經營管理的目標，始終重視建立健全法律風險管理體系，構建事前、事中和事後法律風險全程防控機制，支持和保障業務發展創新與市場競爭，防範和化解各種潛在或現實的法律風險。董事會負責審定法律風險管理相關戰略和政策，承擔法律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高級管理層負責執行法律風險管理戰略和政策，審批有關重要事項。總行法律事務部是負責集團法律風險管理的職能部門，有關業務部門對法律風險防控工作提供相關支持和協助，各附屬機構和境內外分行分別承擔本機構法律風險管理職責。

2018年，本行繼續加強法律風險管理，提升法律風險管理水平和防控能力，保障集團依法合規經營和業務健康發展，整體運行平穩有序。不斷健全總分行縱向聯動和橫向協調機制，將法律風險防控嵌入業務談判、產品設計、合同簽訂等各環節，前移法律風險防控關口，提高法律風險防控的前瞻性、主動性和針對性；順應金融監管新要求，推動重點領域和關鍵環節有關法律風險防控化解；進一步優化法律工作跨境協調與管理機制，強化境外機構法律風險管理，積極應對國際化經營發展中面臨的跨境法律問題；運用多種法律手段提高清收工作成效；切實加強被訴案件風險防控，避免和減少風險損失；做好協助執行網絡查控工作，提高協助執行工作效率；印章綜合改革項目順利實施，建立健全電子簽約系統科學管理機制，規範合同文本管理，加強授權管理、關聯方管理、商標管理和知識產權保護工作，不斷提高風險管控制度化、系統建設精細化水平。

反洗錢

本行嚴格遵守中國及境外機構駐在國(地區)反洗錢法律法規，認真落實「風險為本」的反洗錢監管要求，紮實履行反洗錢法定義務和社會責任，不斷提升集團反洗錢和反恐怖融資管理水平。

面對複雜嚴峻的國內外反洗錢形勢，本行堅持「風險導向、監管導向、問題導向、基礎導向」，統籌推進集團反洗錢制度建設、系統建設和隊伍建設，夯實集團反洗錢管理基礎。在總行層面持續完善反洗錢管理架構，加大反洗錢考核問責力度，積極配合人民銀行開展FATF互評估，全面開展反洗錢宣傳培訓，落實反洗錢全員義務要求；在境內深入推進反洗錢集中處理改革，加強反洗錢智能化水平，提升可疑報告分析研判能力，積極配合監管部門和有權機關實施反洗錢調查；在境外着力提升重點機構反洗錢管理水平，不斷強化核心領域和關鍵環節洗錢風險防控，建立長效反洗錢合規管理機制。

操作風險計量

本行採用標準法計量操作風險資本要求。2018年末操作風險資本要求1,011.52億元。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本行無法以合理成本及時獲得充足資金，用於償付到期債務、履行其他支付義務和滿足正常業務開展的其他資金需求的風險。引起流動性風險的事件或因素包括：存款客戶支取存款、貸款客戶提款、債務人延期支付、資產負債結構不匹配、資產變現困難、經營損失、衍生品交易風險和附屬機構相關風險等。

流動性風險管理

2018年，本行繼續堅持穩健審慎的流動性管理策略，密切關注流動性風險面臨的各項影響因素。持續加強流動性風險管理制度建設，修訂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加大對重點業務、重點客戶、重要資金的監測力度，做好支付高峰和關鍵時點流動性風險管理；優化流動性風險管理系統，強化流動性風險監測、計量、管理系統自動化配套支持，提升流動性風險管理精細化水平；統籌協調境內外、本外幣、表內外流動性風險管理，多措並舉確保集團流動性平穩安全。

流動性風險管理體系與治理結構

本行流動性風險管理體系與本行總體發展戰略和整體風險管理體系相一致，並與本行的業務規模、業務性質和複雜程度等相適應，由以下基本要素組成：有效的流動性風險管理治理結構；完善的流動性風險管理策略、政策和程序；有效的流動性風險識別、計量、監測和控制；完備的管理信息系統。

本行流動性風險管理的治理結構包括：由董事會及其專門委員會、總行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和總行風險管理委員會組成的決策體系，由監事會、內部審計局和內控合規部組成的監督體系，由總行資產負債管理部、各表內外業務牽頭管理部門、信息科技部門、運行管理部門及分支機構相關部門組成的執行體系。上述體系按職能分工分別履行流動性風險管理的決策、監督和執行職能。

流動性風險管理目標、策略和重要政策

流動性風險管理的目標是：通過建立健全流動性風險管理體系，實現對集團和法人層面、各附屬機構、各分支機構、各業務條線的流動性風險充分識別、準確計量、持續監測和有效控制，確保在正常經營條件及壓力狀態下，流動性需求能夠及時以合理成本得到滿足。

本行流動性風險管理策略、政策根據流動性風險偏好制定，涵蓋表內外各項業務以及境內外所有可能對流動性風險產生重大影響的業務部門、分支機構和附屬機構，並包括正常和壓力情景下的流動性風險管理。流動性風險管理策略明確流動性風險管理的總體目標和管理模式，並列明有關流動性風險管理主要政策和程序。流動性風險管理重要政策具體結合本行外部宏觀經營環境和業務發展情況制定，有效均衡安全性、流動性和收益性。

流動性風險管理模式

流動性風險管理模式是以法人流動性風險管理為基礎的流動性風險併表管理機制。其中，總行統一集中管理本行流動性風險，通過動態調整資產負債總量和結構，保證全行流動性安全；附屬機構對本機構流動性管理承擔首要管理責任，並按總行流動性風險牽頭管理部門要求，承擔流動性風險管理相應職責。

壓力測試

本行按照審慎原則，運用情景分析法和敏感度分析法實施流動性風險壓力測試。本行充分考慮可能影響本行流動性狀況的各種宏微觀因素，結合本行業務特點、複雜程度，並針對流動性風險集中的產品、業務和機構設定壓力情景。本行按季度定期實施壓力測試，必要時可在特殊時點，結合外部經營環境變化和監管部門要求，進行臨時性、專門性的壓力測試。

流動性風險分析

2018年末，人民幣流動性比例43.8%，外幣流動性比例83.0%，均滿足監管要求。貸存款比例71.0%。

淨穩定資金比例旨在確保商業銀行具有充足的穩定資金來源，以滿足各類資產和表外風險敞口對穩定資金的需求。淨穩定資金比例為可用的穩定資金與所需的穩定資金之比。可用的穩定資金是指商業銀行各類資本與負債項目的賬面價值與其對應的可用穩定資金系數的乘積之和；所需的穩定資金是指商業銀行各類資產項目的賬面價值以及表外風險敞口與其對應的所需穩定資金系數的乘積之和。2018年末，淨穩定資金比例126.62%，可用的穩定資金186,474.95億元，所需的穩定資金147,266.40億元。

2018年第四季度流動性覆蓋率日均值126.66%，比上季度上升6.30個百分點，主要是第四季度可用資金保持相對充裕水平，30天內現金流入有所增加。合格優質流動性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壓力條件下可動用的央行準備金以及符合監管規定的可納入流動性覆蓋率計算的一級和二級債券資產。

本行通過流動性缺口分析來評估流動性風險狀況。2018年末，1個月內的流動性缺口由負轉正，主要是相應期限賣出回購款項減少所致；3個月至1年的流動性負缺口有所擴大，主要是相應期限客戶存款增加所致；1至5年的流動性正缺口有所擴大，主要是相應期限債券投資以及客戶貸款及墊款增加所致；5年以上的流動性正缺口有所擴大，主要是相應期限客戶貸款及墊款增加所致。由於存款保持穩定增長，沉澱率較高，同時持有大量高流動性債券資產，流動性儲備充足，本行整體流動性安全。

流動性缺口分析

人民幣百萬元

	逾期/ 即時償還	1個月內	1至3個月	3個月至 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無期限	總額
	2018年12月31日	(12,057,413)	432,760	(674,702)	(1,884,799)	4,412,116	8,793,935	3,322,986
2017年12月31日	(10,793,525)	(200,327)	(595,509)	(829,587)	3,452,159	7,619,544	3,488,301	2,141,056

其他風險相關信息

銀行賬簿股權風險

本行銀行賬簿股權投資主要包括長期股權投資，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股權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中歸屬於銀行賬簿的部分。本行對大額和非大額股權風險的計量嚴格遵循《資本辦法》的相關規定。

銀行賬簿股權風險

人民幣百萬元

股權類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公開交易 股權投資 風險暴露 ⁽¹⁾	非公開交易 股權投資 風險暴露 ⁽¹⁾	未實現 潛在的 風險損益 ⁽²⁾	公開交易 股權投資 風險暴露 ⁽¹⁾	非公開交易 股權投資 風險暴露 ⁽¹⁾	未實現 潛在的 風險損益 ⁽²⁾
金融機構	31,385	11,948	4,526	33,199	1,822	207
公司	1,939	40,137	976	3,193	11,076	194
合計	33,324	52,085	5,502	36,392	12,898	401

註：(1) 公開交易股權投資是指被投資機構為上市公司的股權投資，非公開交易股權投資是指被投資機構為非上市公司的股權投資。

(2) 未實現潛在的風險損益是指資產負債表已確認而損益表未確認的未實現利得或損失。

關於股權投資會計政策請參見2018年度報告財務報表附註中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的相關內容。

聲譽風險

聲譽風險是指由商業銀行經營、管理及其他行為或外部事件導致利益相關方對商業銀行負面評價的風險。聲譽風險可能產生於銀行經營管理的任何環節，通常與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操作風險和流動性風險等交叉存在，相互作用。

聲譽風險管理是指根據聲譽風險管理目標和規劃，建立健全聲譽風險管理體系，通過日常聲譽風險管理和對聲譽事件的妥善處置，為實現聲譽風險管理的總體目標提供保證的過程和方法。良好的聲譽對商業銀行經營管理至關重要。本行高度重視自身聲譽，將聲譽風險管理納入公司治理及全面風險管理體系，防範聲譽風險。

本行董事會審議確定與本行戰略目標一致且適用於全行的聲譽風險管理政策，建立全行聲譽風險管理體系，監控全行聲譽風險管理的總體狀況和有效性，承擔聲譽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高級管理層負責領導全行的聲譽風險管理工作，執行董事會制定的聲譽風險管理戰略和政策，審定聲譽風險管理的有關制度、辦法、操作規程和特別重大聲譽事件處置方案，確保聲譽風險管理體系正常、有效運行。本行建立了專門的聲譽風險管理團隊，負責聲譽風險的日常管理。

2018年，本行持續推進聲譽風險管理體系建設，不斷完善管理機制，強化聲譽風險的源頭防控和治理。加強信息科技在聲譽風險管理中的運用，提升聲譽風險管理的信息化水平。聯動開展聲譽風險管理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積極響應社會公眾的意見和建議，不斷提升全員聲譽風險意識。組織推進一系列具有較大影響力的主題宣傳報道，提升本行品牌和形象。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重大聲譽風險事件，全行聲譽風險處於可控範圍。

國別風險

國別風險是指由於某一國家或地區經濟、政治、社會變化及事件，導致該國家或地區借款人或債務人沒有能力或者拒絕償付銀行債務，或使銀行在該國家或地區的商業存在遭受損失，或使銀行遭受其他損失的風險。國別風險可能由一國或地區經濟狀況惡化、政治和社會動蕩、資產被國有化或被徵用、政府拒付對外債務、外匯管制或貨幣貶值等情況引發。

本行嚴格遵循國別風險管理相關監管要求，董事會承擔監控國別風險管理有效性的最終責任，高級管理層負責執行董事會批准的國別風險管理政策，總行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國別風險管理相關事項集體審議。本行通過一系列管理工具來管理和控制國別風險，包括國別風險評估與評級、國別風險限額、國別風險敞口統計與監測，以及壓力測試等。國別風險評級和限額每年至少複審一次。

2018年，面對日趨複雜的國際政治經濟形勢，本行嚴格按照監管要求並結合業務發展需要，持續加強國別風險管理。密切監測國別風險敞口變化，持續跟蹤、監測和報告國別風險；及時更新和調整國別風險評級與限額；不斷強化國別風險預警機制，積極開展國別風險壓力測試，在穩健推進國際化發展戰略的同時有效地控制國別風險。

薪酬

薪酬治理架構

本行致力於按照公司治理要求，建立健全薪酬治理架構，明確相關主體職責邊界，完善薪酬政策決策機制，搭建由各利益相關者充分參與的薪酬治理體系。

本行董事會對薪酬管理承擔最終責任。本行董事會積極監督薪酬體系的設計和運行，定期審查薪酬體系的合規性，確保薪酬體系按照預定目標運行。本行依據公司章程設立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協助董事會開展薪酬管理相關工作。高級管理層負責組織實施董事會薪酬管理相關決議，在授權範圍內組織制定考核激勵、薪酬分配等辦法；人力資源部負責具體薪酬管理事項的落實；風險管理、內部審計、內控合規、財務會計等部門參與並監督薪酬機制的執行和完善性建議的反饋工作。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擬訂董事的履職評價辦法、薪酬方案，組織董事的履職評價，提出對董事薪酬分配的建議，擬訂和審查本行高級管理人員的考核辦法、薪酬方案，並對高級管理人員的業績和行為進行評估。截至業績披露日，薪酬委員會由7名董事組成，包括：執行董事谷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努特·韋林克先生、梁定邦先生、希拉·C·貝爾女士和沈思先生，非執行董事梅迎春女士和董軾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努特·韋林克先生擔任委員會主席。報告期內，薪酬委員會共召開3次會議。

薪酬管理政策

本行實行與公司治理要求相統一、與持續發展目標相結合、與風險管理體系相適應、與人才發展戰略相協調以及與員工價值貢獻相匹配的薪酬政策，以促進全行穩健經營和可持續發展。本行薪酬管理政策適用於本行各類型機構和員工。

薪酬與績效掛鉤機制

本行員工薪酬主要由基本薪酬和績效薪酬構成，薪酬分配以「以崗定薪、以能定資、以績定獎」為基本原則。基本薪酬水平取決於員工價值貢獻及履職能力，績效薪酬水平取決於本行整體、員工所在機構或部門以及員工個人業績衡量結果。目前根據國家及監管部門有關規定，本行暫未實施股權及其他形式股權性質的中長期激勵，員工績效薪酬均以現金形式支付。

本行以價值創造、風險控制和持續發展為中心，建立由效益管理類、風險與內控類、經營轉型與業務發展類三大類指標構成的完整的業績評價體系，引導全行不但要注重各項即期指標的表現，也要注重客戶、市場、結構調整等事關長期發展的指標表現，合理把握效益、風險和質量的平衡，提升經營管理的穩健性和科學性。

薪酬與風險平衡機制

本行薪酬政策與風險管理體系保持一致，並與機構規模、業務性質和複雜程度相匹配，從而抑制員工冒險衝動和短期行為。根據風險管理的需要，不同機構、不同崗位實行不同的薪酬結構，對未在當期完全反映的風險因素，通過風險績效調整、延期支付等風險緩釋方法予以調節，並通過行為評價和相應激勵倡導良性健康的風險管理文化。

本行根據經營管理需要逐步建立延期支付制度，對承擔重大風險和風險管控職責人員的部分績效薪酬實行延期支付。實行延期支付的人員，如在職期間出現其負有責任的風險損失超常暴露，本行可部分或全部追回相應期限內已發放的績效薪酬，並止付尚未發放部分。

風險和合規部門員工的薪酬獨立性

本行風險和合規部門員工的薪酬依據其價值貢獻、履職能力和業績表現等因素確定，與其監管業務無直接關聯。本行設垂直管理的內部審計體系，直接向董事會負責並報告工作，內部審計體系員工薪酬與其他業務領域保持獨立。

本行高級管理人員基本信息和年度薪酬情況、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成員薪酬情況請參見2018年度報告。

附件

以下信息根據《關於印發商業銀行資本監管配套政策文件的通知》附件2《關於商業銀行資本構成信息披露的監管要求》的規定披露。

資本構成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序號	項目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代碼 ⁽¹⁾
核心一級資本：				
1	實收資本	356,407	356,407	X18
2	留存收益	1,746,540	1,594,378	
2a	盈餘公積	261,636	232,660	X21
2b	一般風險準備	278,980	264,850	X22
2c	未分配利潤	1,205,924	1,096,868	X23
3	累計其他綜合收益和公開儲備	140,322	90,889	
3a	資本公積	151,968	151,952	X19
3b	其他	(11,646)	(61,063)	X24
4	過渡期內可計入核心一級資本數額 (僅適用於非股份公司，股份制公司的銀行 填0即可)	-	-	
5	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分	3,752	2,716	X25
6	監管調整前的核心一級資本	2,247,021	2,044,390	
核心一級資本：監管調整				
7	審慎估值調整	-	-	
8	商譽(扣除遞延稅負債)	8,820	8,478	X16
9	其他無形資產(土地使用權除外) (扣除遞延稅負債)	1,927	1,532	X14-X15
10	依賴未來盈利的由經營虧損引起的淨遞延稅資產	-	-	
11	對未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項目進行現金流套期 形成的儲備	(3,739)	(3,708)	X20
12	貸款損失準備缺口	-	-	
13	資產證券化銷售利得	-	-	
14	自身信用風險變化導致其負債公允價值變化 帶來的未實現損益	-	-	

註：(1) 資本構成項目與監管併表口徑下的資產負債表項目及擴展項目的對應關係，請參見「有關科目展開說明表」。

資本構成(續)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序號	項目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代碼
15	確定受益類的養老金資產淨額 (扣除遞延稅項負債)	-	-	
16	直接或間接持有本銀行的普通股	-	-	
17	銀行間或銀行與其他金融機構間通過協議 相互持有的核心一級資本	-	-	
18	對未併表金融機構小額少數資本投資中 的核心一級資本中應扣除金額	-	-	
19	對未併表金融機構大額少數資本投資中的 核心一級資本中應扣除金額	-	-	
20	抵押貸款服務權	不適用	不適用	
21	其他依賴於銀行未來盈利的淨遞延稅資產中 應扣除金額	-	-	
22	對未併表金融機構大額少數資本投資中的核心 一級資本和其他依賴於銀行未來盈利的 淨遞延稅資產的未扣除部分超過核心一級 資本15%的應扣除金額	-	-	
23	其中：應在對金融機構大額少數資本投資中 扣除的金額	-	-	
24	其中：抵押貸款服務權應扣除的金額	不適用	不適用	
25	其中：應在其他依賴於銀行未來盈利的淨遞 延稅資產中扣除的金額	-	-	
26a	對有控制權但不併表的金融機構的核心一級 資本投資	7,980	7,980	X11
26b	對有控制權但不併表的金融機構的核心一級 資本缺口	-	-	

資本構成(續)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序號	項目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代碼
26c	其他應在核心一級資本中扣除的項目合計	-	-	
27	應從其他一級資本和二級資本中扣除的未扣缺口	-	-	
28	核心一級資本監管調整總和	14,988	14,282	
29	核心一級資本	2,232,033	2,030,108	
其他一級資本：				
30	其他一級資本工具及其溢價	79,375	79,375	
31	其中：權益部分	79,375	79,375	X28
32	其中：負債部分	-	-	
33	過渡期後不可計入其他一級資本的工具	-	-	
34	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分	735	577	X26
35	其中：過渡期後不可計入其他一級資本的部分	-	-	
36	監管調整前的其他一級資本	80,110	79,952	
其他一級資本：監管調整				
37	直接或間接持有的本銀行其他一級資本	-	-	
38	銀行間或銀行與其他金融機構間通過協議相互持有的其他一級資本	-	-	
39	對未併表金融機構小額少數資本投資中的其他一級資本應扣除部分	-	-	
40	對未併表金融機構大額少數資本投資中的其他一級資本	-	-	
41a	對有控制權但不併表的金融機構的其他一級資本投資	-	-	
41b	對有控制權但不併表的金融機構的其他一級資本缺口	-	-	

資本構成(續)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序號	項目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代碼
41c	其他應在其他一級資本中扣除的項目	-	-	
42	應從二級資本中扣除的未扣缺口	-	-	
43	其他一級資本監管調整總和	-	-	
44	其他一級資本	80,110	79,952	
45	一級資本(核心一級資本+其他一級資本)	2,312,143	2,110,060	
二級資本：				
46	二級資本工具及其溢價	202,761	222,321	X17
47	過渡期後不可計入二級資本的部分	81,140	101,425	
48	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分	1,991	3,303	X27
49	其中：過渡期結束後不可計入的部分	856	1,051	
50	超額貸款損失準備可計入部分	127,990	71,736	X02+X04
51	監管調整前的二級資本	332,742	297,360	
二級資本：監管調整				
52	直接或間接持有的本銀行的二級資本	-	-	
53	銀行間或銀行與其他金融機構間通過協議 相互持有的二級資本	-	-	
54	對未併表金融機構小額少數資本投資中的 二級資本應扣除部分	-	-	
55	對未併表金融機構大額少數資本投資中的 二級資本	-	500	X31
56a	對有控制權但不併表的金融機構的二級資本投資	-	-	
56b	有控制權但不併表的金融機構的二級資本缺口	-	-	

資本構成(續)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序號	項目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代碼
56c	其他應在二級資本中扣除的項目	-	-	
57	二級資本監管調整總和	-	500	
58	二級資本	332,742	296,860	
59	總資本(一級資本+二級資本)	2,644,885	2,406,920	
60	總風險加權資產	17,190,992	15,902,801	
資本充足率和儲備資本要求				
61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12.98%	12.77%	
62	一級資本充足率	13.45%	13.27%	
63	資本充足率	15.39%	15.14%	
64	機構特定的資本要求	4.0%	3.5%	
65	其中：儲備資本要求	2.5%	2.5%	
66	其中：逆週期資本要求	-	-	
67	其中：全球系統重要性銀行附加資本要求	1.5%	1.0%	
68	滿足緩衝區的核心一級資本佔風險加權資產的比例	7.98%	7.77%	
國內最低監管資本要求				
69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5%	5%	
70	一級資本充足率	6%	6%	
71	資本充足率	8%	8%	
門檻扣除項中未扣除部分				
72	對未併表金融機構的小額少數資本投資未扣除部分	64,004	35,059	X05+X07+X08+X09+ X12+X29+X30
73	對未併表金融機構的大額少數資本投資未扣除部分	32,215	28,353	X06+X10+X13
74	抵押貸款服務權(扣除遞延稅負債)	不適用	不適用	
75	其他依賴於銀行未來盈利的淨遞延稅資產(扣除遞延稅負債)	57,073	48,158	
可計入二級資本的超額貸款損失準備的限額				
76	權重法下，實際計提的貸款損失準備金額	19,049	17,943	X01

資本構成(續)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序號	項目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代碼
77	權重法下，可計入二級資本超額貸款 損失準備的數額	7,766	9,937	X02
78	內部評級法下，實際計提的超額貸款 損失準備金額	393,682	322,539	X03
79	內部評級法下，可計入二級資本超額貸款 損失準備的數額	120,224	61,799	X04
符合退出安排的資本工具				
80	因過渡期安排造成的當期可計入核心 一級資本的數額	-	-	
81	因過渡期安排造成的不可計入核心 一級資本的數額	-	-	
82	因過渡期安排造成的當期可計入其他 一級資本的數額	-	-	
83	因過渡期安排造成的不可計入其他 一級資本的數額	-	-	
84	因過渡期安排造成的當期可計入二級資本的數額	81,140	101,425	
85	因過渡期安排造成的當期不可計入二級 資本的數額	67,102	46,822	

集團口徑的資產負債表

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銀行公佈的 合併資產 負債表	監管併表 口徑下的 資產負債表	銀行公佈的 合併資產 負債表	監管併表 口徑下的 資產負債表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372,576	3,372,576	3,613,872	3,613,872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384,646	374,509	370,074	363,278
貴金屬	181,292	181,292	238,714	238,714
拆出資金	577,803	577,803	477,537	477,537
衍生金融資產	71,335	71,335	89,013	89,013
買入返售款項	734,049	733,460	986,631	981,553
客戶貸款及墊款	15,046,132	15,045,239	13,892,966	13,892,372
金融投資：	6,754,692	6,662,605	5,756,704	5,669,906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805,347	772,191	440,938	440,912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1,430,163	1,408,749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4,519,182	4,481,665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496,453	1,465,021
— 持有至到期投資			3,542,184	3,536,757
— 應收款項類投資			277,129	227,216
長期股權投資	29,124	37,104	32,441	40,421
固定資產	253,525	253,460	216,156	216,088
在建工程	35,081	35,079	29,531	29,531
遞延所得稅資產	58,375	58,097	48,392	48,392
其他資產	200,910	186,769	335,012	318,891
資產合計	27,699,540	27,589,328	26,087,043	25,979,568

集團口徑的資產負債表(續)

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銀行公佈的 合併資產 負債表	監管併表 口徑下的 資產負債表	銀行公佈的 合併資產 負債表	監管併表 口徑下的 資產負債表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481	481	456	45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328,246	1,328,246	1,214,601	1,214,601
拆入資金	486,249	486,249	491,948	491,94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負債	87,400	87,399	89,361	89,359
衍生金融負債	73,573	73,573	78,556	78,556
賣出回購款項	514,801	513,495	1,046,338	1,044,481
存款證	341,354	341,354	260,274	260,274
客戶存款	21,408,934	21,410,976	19,562,936	19,564,945
應付職工薪酬	33,636	33,351	33,142	32,820
應交稅費	95,678	95,318	82,550	82,502
已發行債務證券	617,842	617,842	526,940	526,94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217	1,024	433	233
其他負債	365,246	261,639	558,452	456,349
負債合計	25,354,657	25,250,947	23,945,987	23,843,464
股東權益				
股本	356,407	356,407	356,407	356,407
其他權益工具	86,051	86,051	86,051	86,051
資本公積	151,968	151,968	151,952	151,952
其他綜合收益	(11,875)	(11,646)	(62,058)	(61,063)
盈餘公積	261,720	261,636	232,703	232,660
一般準備	279,064	278,980	264,892	264,850
未分配利潤	1,206,666	1,205,924	1,097,544	1,096,868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權益	2,330,001	2,329,320	2,127,491	2,127,725
少數股東權益	14,882	9,061	13,565	8,379
股東權益合計	2,344,883	2,338,381	2,141,056	2,136,104

註：按中國會計準則編製。

有關科目展開說明表

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8年 12月31日 監管併表 口徑下的 資產負債表	代碼
客戶貸款及墊款	15,045,239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15,457,970	
減：權重法下，實際計提的貸款損失準備金額	19,049	X01
其中：權重法下，可計入二級資本超額貸款損失準備的數額	7,766	X02
減：內部評級法下，實際計提的貸款損失準備金額	393,682	X03
其中：內部評級法下，可計入二級資本超額貸款損失準備的數額	120,224	X04
金融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772,191	
其中：對未併表金融機構小額少數資本投資中的核心一級資本	89	X05
其中：對未併表金融機構大額少數資本投資中的核心一級資本	34	X06
其中：對未併表金融機構小額少數資本投資中的其他一級資本	4,737	X07
其中：對未併表金融機構小額少數資本投資中的二級資本	45,164	X0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1,408,749	
其中：對未併表金融機構小額少數資本投資中的核心一級資本	5,845	X09
其中：對未併表金融機構大額少數資本投資中的核心一級資本	3,883	X10
其中：對未併表金融機構小額少數資本投資中的二級資本	5,963	X29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4,481,665	
其中：對未併表金融機構小額少數資本投資中的二級資本	2,108	X30
其中：對未併表金融機構大額少數資本投資中的二級資本	-	X31

有關科目展開說明表(續)

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8年 12月31日 監管併表 口徑下的 資產負債表	代碼
長期股權投資	37,104	
其中：對有控制權但不併表的金融機構的核心一級資本投資	7,980	X11
其中：對未併表金融機構的小額少數資本投資未扣除部分	98	X12
其中：對未併表金融機構的大額少數資本投資未扣除部分	28,298	X13
其他資產	186,769	
應收利息	2,624	
無形資產	19,301	X14
其中：土地使用權	17,374	X15
其他應收款	145,678	
商譽	8,820	X16
長期待攤費用	3,484	
抵債資產	9,366	
其他	(2,504)	
已發行債務證券	617,842	
其中：二級資本工具及其溢價可計入部分	202,761	X17
股本	356,407	X18
其他權益工具	86,051	
其中：優先股	79,375	X28
資本公積	151,968	X19
其他綜合收益	(11,646)	X24
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儲備	15,823	
現金流量套期儲備	(3,804)	
其中：對未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項目進行現金流套期形成的儲備	(3,739)	X20
分佔聯營及合營公司其他所有者權益變動	(1,150)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22,253)	
其他	(262)	
盈餘公積	261,636	X21
一般準備	278,980	X22
未分配利潤	1,205,924	X23
少數股東權益	9,061	
其中：可計入核心一級資本	3,752	X25
其中：可計入其他一級資本	735	X26
其中：可計入二級資本	1,991	X27

2018年末合格資本工具主要特徵

序號	監管資本工具的主要特徵	普通股(A股)	普通股(H股)	優先股(境外)	優先股(境外)	優先股(境外)	優先股(境內)
1	發行機構	本行	本行	本行	本行	本行	本行
2	標識碼	601398	1398	4603	4604	84602	360011
3	適用法律	中國/ 《中華人民 共和國 證券法》	中國香港/ 香港《證券及 期貨條例》	境外優先股的設 立和發行及境外 優先股附帶的權 利和義務(含非契 約性權利和義務) 均適用中國法律 並按中國法律解 釋	境外優先股的設 立和發行及境外 優先股附帶的權 利和義務(含非契 約性權利和義務) 均適用中國法律 並按中國法律解 釋	境外優先股的設 立和發行及境外 優先股附帶的權 利和義務(含非契 約性權利和義務) 均適用中國法律 並按中國法律解 釋	中國/《中華人民 共和國公司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 證券法》《國務院 關於開展優先股 試點的指導意見》 《優先股試點管理 辦法》《關於商業 銀行發行優先股 補充一級資本的 指導意見》
監管處理							
4	其中：適用《商業銀行 資本管理辦法(試行)》 過渡期規則	核心一級資本	核心一級資本	其他一級資本	其他一級資本	其他一級資本	其他一級資本
5	其中：適用《商業銀行 資本管理辦法(試行)》 過渡期結束後規則	核心一級資本	核心一級資本	其他一級資本	其他一級資本	其他一級資本	其他一級資本
6	其中：適用法人/ 集團層面	法人/集團	法人/集團	法人/集團	法人/集團	法人/集團	法人/集團
7	工具類型	核心一級 資本工具	核心一級 資本工具	其他一級 資本工具	其他一級 資本工具	其他一級 資本工具	其他一級 資本工具
8	可計入監管資本的數額 (單位為百萬， 最近一期報告日)	人民幣339,126	人民幣169,202	折人民幣17,928	折人民幣4,542	人民幣11,958	人民幣44,947

2018年末合格資本工具主要特徵(續)

序號	監管資本工具的主要特徵	普通股(A股)	普通股(H股)	優先股(境外)	優先股(境外)	優先股(境內)
9	工具面值(單位為百萬)	人民幣269,612	人民幣86,795	美元2,940	歐元600	人民幣12,000 人民幣45,000
10	會計處理	股本、 資本公積	股本、 資本公積	其他權益	其他權益	其他權益
11	初始發行日	2006年 10月19日	2006年 10月19日	2014年 12月10日	2014年 12月10日	2015年 11月18日
12	是否存在期限 (存在期限或永續)	永續	永續	永續	永續	永續
13	其中：原到期日	無到期日	無到期日	無到期日	無到期日	無到期日
14	發行人贖回(須經監管審批)	否	否	是	是	是
15	其中：贖回日期 (或有時間贖回日期)及 額度	不適用	不適用	第一個贖回日為 2019年12月10 日，全額或部分	第一個贖回日為 2021年12月10 日，全額或部分	第一個贖回日為 2019年12月10 日，全額或部分 2020年11月18 日，全額或部分
16	其中：後續贖回日期 (如果有)	不適用	不適用	第一個贖回日後 的每年12月10日	第一個贖回日後 的每年12月10日	自贖回起始之日 (2020年11月18 日)起至全部贖回 或轉股之日止
分紅或派息						
17	其中：固定或 浮動派息/分紅	浮動	浮動	固定到浮動	固定到浮動	固定到浮動
18	其中：票面利率及 相關指標	不適用	不適用	2019年12月10日 前為6%(股息率)	2021年12月10日 前為6%(股息率)	2020年11月18日 前為4.5%(股息率)
19	其中：是否存在 股息制動機制	不適用	不適用	是	是	是
20	其中：是否可自主 取消分紅或派息	完全自由裁量	完全自由裁量	部分自由裁量	部分自由裁量	部分自由裁量

2018年末合格資本工具主要特徵(續)

序號	監管資本工具的主要特徵	普通股(A股)	普通股(H股)	優先股(境外)	優先股(境外)	優先股(境外)	優先股(境內)
21	其中：是否有贖回激勵機制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22	其中：累計或非累計	非累計	非累計	非累計	非累計	非累計	非累計
23	是否可轉股	否	否	是	是	是	是
24	其中：若可轉股，則說明轉換觸發條件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一級資本工具觸發事件或二級資本工具觸發事件	其他一級資本工具觸發事件或二級資本工具觸發事件	其他一級資本工具觸發事件或二級資本工具觸發事件	其他一級資本工具觸發事件或二級資本工具觸發事件
25	其中：若可轉股，則說明全部轉股還是部分轉股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一級資本工具觸發事件或全部轉股，二級資本工具觸發事件發生時全部轉股	其他一級資本工具觸發事件或全部轉股，二級資本工具觸發事件發生時全部轉股	其他一級資本工具觸發事件或全部轉股，二級資本工具觸發事件發生時全部轉股	其他一級資本工具觸發事件或全部轉股，二級資本工具觸發事件發生時全部轉股
26	其中：若可轉股，則說明轉換價格確定方式	不適用	不適用	以審議通過其發行方案的董事會決議公告日(2014年7月25日)前二十個交易日日本行H股普通股股票交易均價作為初始轉股價格	以審議通過其發行方案的董事會決議公告日(2014年7月25日)前二十個交易日日本行H股普通股股票交易均價作為初始轉股價格	以審議通過其發行方案的董事會決議公告日(2014年7月25日)前二十個交易日日本行A股普通股股票交易均價作為初始轉股價格	以審議通過其發行方案的董事會決議公告日(2014年7月25日)前二十個交易日日本行A股普通股股票交易均價作為初始轉股價格
27	其中：若可轉股，則說明是否為強制性轉換	不適用	不適用	強制的	強制的	強制的	強制的
28	其中：若可轉股，則說明轉換後工具類型	不適用	不適用	核心一級資本	核心一級資本	核心一級資本	核心一級資本
29	其中：若可轉股，則說明轉換後工具的發行人	不適用	不適用	本行	本行	本行	本行

2018年末合格資本工具主要特徵(續)

序號	監管資本工具的主要特徵	普通股(A股)	普通股(H股)	優先股(境外)	優先股(境外)	優先股(境外)	優先股(境內)
30	是否減記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31	其中：若減記，則說明減記觸發點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32	其中：若減記，則說明部分減記還是全部減記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33	其中：若減記，則說明永久減記還是暫時減記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34	其中：若暫時減記，則說明賬面價值恢復機制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35	清算時清償順序(說明清償順序更高等的工具類型)	受償順序排在存款人、一般債權人、次級債權人、優先股股東之後	受償順序排在存款人、一般債權人、次級債權人、優先股股東之後	受償順序排在有擔保的、分行的資本與工具之後，與具有同等的清償順序	受償順序排在有擔保的、分行的資本與工具之後，與具有同等的清償順序	受償順序排在有擔保的、分行的資本與工具之後，與具有同等的清償順序	受償順序排在有擔保的、分行的資本與工具之後，與具有同等的清償順序
36	是否含有暫時的不合格特徵 其中：若有，則說明該特徵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2018年末合格資本工具主要特徵(續)

序號	監管資本工具的主要特徵	二級資本債	二級資本債	二級資本債
1	發行機構	本行	本行	本行
2	標識碼	1428009	144A規則 ISIN : US455881AD47 S條例ISIN : USY39656AC06	1728021 1728022
3	適用法律	中國/《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	債券以及財務代理協議應受紐約法律管轄並據其解釋，但與次級地位有關的債券的規定應受中國法律管轄並據其解釋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業銀行法》《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金融債券發行管理辦法》和其他相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的規定
監管處理				
4	其中：適用《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過渡期規則	二級資本	二級資本	二級資本
5	其中：適用《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過渡期結束後規則	二級資本	二級資本	二級資本
6	其中：適用法人/集團層面	法人/集團	法人/集團	法人/集團
7	工具類型	二級資本工具	二級資本工具	二級資本工具
8	可計入監管資本的數額(單位為百萬，最近一期報告日)	人民幣19,994	折人民幣13,626	人民幣44,000
9	工具面值(單位為百萬)	人民幣20,000	美元2,000	人民幣44,000
10	會計處理	已發行債務證券	已發行債務證券	已發行債務證券
11	初始發行日	2014年8月4日	2015年9月21日	2017年11月20日
12	是否存在期限(存在期限或永續)	存在期限	存在期限	存在期限
13	其中：原到期日	2024年8月5日	2025年9月21日	2027年11月22日
14	發行人贖回(須經監管審批)	是	否	是

2018年末合格資本工具主要特徵(續)

序號	監管資本工具的主要特徵	二級資本債	二級資本債	二級資本債
15	其中：贖回日期(或有時間贖回日期)及額度	2019年8月5日，全額	不適用	2022年11月8日，全額
16	其中：後續贖回日期(如果有)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分紅或派息				
17	其中：固定或浮動派息/分紅	固定	固定	固定
18	其中：票面利率及相關指標	5.80%	4.875%	4.45%
19	其中：是否存在股息制動機制	否	否	否
20	其中：是否可自主取消分紅或派息	無自由裁量權	無自由裁量權	無自由裁量權
21	其中：是否有贖回激勵機制	否	否	否
22	其中：累計或非累計	累計	累計	累計
23	是否可轉股	否	否	否
24	其中：若可轉股，則說明轉換觸發條件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5	其中：若可轉股，則說明全部轉股還是部分轉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6	其中：若可轉股，則說明轉換價格確定方式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7	其中：若可轉股，則說明是否為強制性轉換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8	其中：若可轉股，則說明轉換後工具類型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9	其中：若可轉股，則說明轉換後工具的發行人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30	是否減記	是	是	是

2018年末合格資本工具主要特徵(續)

序號	監管資本工具的主要特徵	二級資本債	二級資本債	二級資本債	二級資本債
31	其中：若減記，則說明減記觸發點	本行無法生存	以下兩者中的較早者： (i)中國銀保監會認定若不進行減記，發行人將無法生存；或 (ii)相關部門認定若不進行公共部門注資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發行人將無法生存	以下兩者中的較早者： (i)中國銀保監會認定若不進行減記，發行人將無法生存；或 (ii)相關部門認定若不進行公共部門注資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發行人將無法生存	以下兩者中的較早者： (i)中國銀保監會認定若不進行減記，發行人將無法生存；或 (ii)相關部門認定若不進行公共部門注資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發行人將無法生存
32	其中：若減記，則說明部分減記還是全部減記	全部減記	全部減記	全部減記	全部減記
33	其中：若減記，則說明永久減記還是暫時減記	永久減記	永久減記	永久減記	永久減記
34	其中：若暫時減記，則說明賬面價值恢復機制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35	清算時清償順序 (說明清償順序更高級的工具類型)	受償順序排在存款人、一般債權人之後，與其他次級債務具有同等的清償順序	受償順序排在存款人、一般債權人之後，與其他次級債務具有同等的清償順序	受償順序排在存款人、一般債權人之後，股權資本、其他一級資本工具和混合資本債券之前；與發行人已發行的與本期債券償還順序相同的其他次級債務處於同一清償順序，與未來可能發行的與本期債券償還順序相同的其他二級資本工具同順位受償	受償順序排在存款人和一般債權人之後，股權資本、其他一級資本工具和混合資本債券之前；與發行人已發行的與本期債券償還順序相同的其他次級債務處於同一清償順序，與未來可能發行的與本期債券償還順序相同的其他二級資本工具同順位受償
36	是否含有暫時的不合格特徵	否	否	否	否
	其中：若有，則說明該特徵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釋義

在本報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本行/本集團	指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或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機構
公司章程	指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工銀阿根廷	指	中國工商銀行(阿根廷)股份有限公司
工銀安盛	指	工銀安盛人壽保險有限公司
工銀澳門	指	中國工商銀行(澳門)股份有限公司
工銀標準	指	工銀標準銀行公眾有限公司
工銀國際	指	工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工銀加拿大	指	中國工商銀行(加拿大)有限公司
工銀歐洲	指	中國工商銀行(歐洲)有限公司
工銀泰國	指	中國工商銀行(泰國)股份有限公司
工銀投資	指	工銀金融資產投資有限公司
工銀土耳其	指	中國工商銀行(土耳其)股份有限公司
工銀亞洲	指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工銀租賃	指	工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
聯合資信	指	聯合資信評估有限公司
全球系統重要性銀行	指	金融穩定理事會(Financial Stability Board)公佈的在金融市場中承擔了關鍵功能、具有全球性特徵的銀行
人民銀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
上交所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原中國銀監會	指	原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
中誠信	指	中誠信國際信用評級有限責任公司
中債資信	指	中債資信評估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銀保監會	指	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
《資本辦法》	指	原中國銀監會2012年6月頒佈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



ICBC